

20

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了不起的 盖茨比

——菲茨杰拉德小说选

〔美〕菲茨杰拉德著

巫宁坤等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SELECTED NOVEL AND SHORT STORIES OF
F. SCOTT FITZGERALD

本书选译自 The Viking Press, New York (1945) 等版本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选收了本世纪世界文坛上影响较大的优秀作品，共二百种；通过这些作品，读者可以了解到二十世纪历史的变化、社会思想的演进以及各国文学本身的继承和发展。这套丛书的选题由外国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共同研究制定，并分别负责编辑出版工作。

了不起的盖茨比

——菲茨杰拉德小说选

〔美〕弗·司各特·菲茨杰拉德著

巫宁坤等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5.5 插页 6 字数 343 000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 000—10 000册

ISBN 7-5327-1205-2/I·701

定价：20.10元



作 者 像

前 言

1

弗·司各特·菲茨杰拉德(1896—1940)的一生是短暂的,他的创作生涯充其量不过二十年,但他却留下了四部长篇小说和一百六十多篇短篇小说,使他成为二十世纪最重要的美国小说家之一。

菲茨杰拉德于一八九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出生在美国中西部明尼苏达州圣保罗市一个小商人家庭。他家境不佳,全靠亲戚的资助才上了东部一所富家子弟的预科学校,“因自惭形秽而痛苦万状……因为……他是个在富家子弟学校里的穷孩子”。财富这么早就侵蚀了他年轻的心灵。一九一三年秋,他又在亲戚的资助下进入贵族学府普林斯顿大学,起初醉心社会活动,梦想崭露头角,后来决心从事创作,并写下了他第一部小说《人间天堂》的初稿。他当时对他的同学、后来成为著名文学评论家的艾德蒙·威尔逊说:“我要成为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作家之一,你呢?”

一九一七年美国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菲茨杰拉德应征入伍,当了一名步兵少尉,被派驻到南方的亚拉巴马州给一位将军当副官。在这里,他爱上了一位法官的女儿娜尔达,并且和她订了婚。大战结束以后,他回到纽约谋生,收入微薄,前途渺茫,未婚妻立即解除婚约。菲茨杰拉德失望之余,返回家园,闭门修改

被出版商退稿的《人间天堂》。一九二〇年三月，小说出版，轰动一时，作者也如愿以偿地和那位“金姑娘”结了婚。但是，他却永远没有忘记：这个一年之后口袋里金钱丁当响才娶到“金姑娘”的男人，将永远重视他对有闲阶级的不信任和敌意。他痛苦的经历和“农民的郁积的愤懑”加深了他对美国社会的认识，为他后来的小说创作提供了感性的素材。

继《人间天堂》之后，又出版了《美丽的不幸者》(1922)、《了不起的盖茨比》(1925)和《夜色温柔》(1934)。短篇小说集包括《爵士时代的故事》(1922)、《所有悲伤的年轻人的故事》(1926)等等。

菲茨杰拉德一举成名之后，就象他小说中的某些人物那样，沉湎于酒食征逐的生活，挥金如土，成为纽约和巴黎社交界的名人。这种热狂的生活不仅影响了他的健康和创作，而且也使他经常入不敷出，为了挣钱挥霍又不得不去写一些他自己也为之感到羞耻的作品。《了不起的盖茨比》发表后不久，他的妻子得了精神病，他本人长年饮酒过度，以致引起精神崩溃。“在灵魂的真正的暗夜里，”他在《精神崩溃》中写道，“日复一日，永远是深夜三点钟。”长篇小说《夜色温柔》于一九三四年发表之后，受到评论界的冷遇，菲茨杰拉德从此一蹶不振。三年以后，他不得不移居好莱坞，去为电影公司写电影剧本谋生。一九四〇年，他已病体支离，但精神振作，立志要写一部杰作，即小说《最后一个大亨》，但只写出了六章就在圣诞节前四天因冠心病猝发而结束了悲剧的一生。

2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元气未伤的美国进入了历史上一个短暂的空前繁荣的时代。在短篇小说《五一节》的开场白里，菲

茨杰拉德用生动的形象和欢快的节奏描绘了那个时代醉人的气氛。他又说，“这是美国历史上最会纵乐、最炫丽的时代，关于这个时代将大有可写的。”他所大写特写的正是这个时代，并且把它命名为“爵士时代”。因此人们往往称他为爵士时代的“编年史家”和“桂冠诗人”。

菲茨杰拉德并不是一个客观的历史家。他纵情参与了“爵士时代”的纵酒宴乐，也完全溶化在自己的作品之中。他曾说：“有时我不知道娜尔达和我到底是真人，还是我的一部小说里的人物。”正因为如此，他才能栩栩如生地重现那个时代的社会风貌、生活气息和感情节奏。但更重要的是，在沉湎其中的同时，他又能冷眼旁观，体味“灯火阑珊，酒醒人散”的怅惘，用严峻的道德标准衡量一切，用凄婉的笔调抒写了战后“迷惘的一代”对于“美国梦”感到幻灭的悲哀。

菲茨杰拉德被称为“二十年代富人的分析家”。他向往“富人生活中所具有的奇妙动人的自由和魅力”，但他也清醒地认识到美国社会上富豪与普通人之间的鸿沟。富人仅仅因为富就自以为天生高人一等：

让我把富豪的情况告诉你吧。他们跟你我不一样。他们很早就占有财物和尽情享乐，这对他们很有一些影响，在我们严厉对待的地方他们温和，在我们加以信赖的地方他们却讥嘲；除非你生来就富有，不然的话，他们这种做法你是非常难以理解的。他们在心底里认为，他们比我们好，因为我们必须为自己寻找生活的补偿物和庇护所。即使他们深入到我们的阶层，或者降到比我们更低的地位，他们还是认为他们比我们好。他们跟我们不同。

“阔少爷”安森是一个地道的伪君子：

他的典型例子是，每个星期日早晨他都在一所时髦的圣公会主日学校里教书——尽管只有洗一次冷水淋浴和迅速换上燕尾服来把他同头天夜里过的狂欢生活隔离开来。

但他却指望女人都处处逢迎他内心的优越感：

我想，只有在有人爱他，象铁屑被磁石吸住那样依恋着他，帮助他表白自己，答应给他一些东西的时候，他才是幸福的。……也许答应给的是，世界上总是有那么一些女人，她们会把她们最灿烂、最美好、最珍贵的时刻用来培育和保护那珍藏在他心里的优越感吧。

同时，透过温文尔雅的假象，他也看清了以金钱为核心的富人灵魂的空虚和丑恶。在《了不起的盖茨比》的结尾，尼克终于满怀愤懑地认清了花花公子汤姆和世俗佳人黛西的卑鄙面目：

……他们是粗心大意的人——他们砸碎了东西，毁灭了人，然后就退缩到自己的金钱或者麻木不仁或者不管什么使他们留在的东西之中，让别人去收拾他们的烂摊子……

《一颗象里茨饭店那么大的钻石》虽是一首幻想曲，但故事里的布拉多克·华盛顿却不妨看作当时新兴的垄断资产阶级的

写照：永不满足的贪婪加上无所顾忌的残暴。可是，宝石山炸得无影无踪，穷孩子也从一场黄金梦醒来，仿佛作者本能地意识到，“爵士时代”鼓乐喧天的狂欢不过是在火山口上跳舞而已。

3

作为一个文学艺术家，菲茨杰拉德最引人瞩目的特色是他那诗人和梦想家的气质和风格。在小说创作方面，他受到了俄罗斯作家屠格涅夫、法国作家福楼拜、英国作家康拉德的影响，但他最为之倾心的作家却是英国浪漫主义大诗人济慈。他把自己和济慈划归同一种类型：“成熟得早的才华往往是属于诗人类型的，我自己基本上就是如此。”

菲茨杰拉德用一个早熟诗人的慧眼观察世界，敏锐的感受体验人生。在他百读不厌的济慈名诗《希腊古瓮颂》里，诗人为古瓮上不受时间影响的青年男女发出的“永远美丽”，“永远年轻”的歌唱包含着朱颜易逝、好景无常的悲哀，这也正是年轻的小说家的悲哀，是他参悟人生的起点。他小说里的主要人物都是既年轻又美貌，却又注定要苦海沉沦的。他曾说：

所有进入我头脑里的故事便都包含着某种灾祸——在我的长篇小说里，可爱的青年走向毁灭，短篇小说里的宝石山炸得无影无踪，我的百万富翁也如托马斯·哈代的农民一样，是美丽的，注定遭到厄运的。

他的小说仿佛沉浸在时间的流逝所唤起的哀思之中。美国文学评论家马尔科姆·考利曾说，“他老想着时间，就象他是在一间摆满日历和时钟的房间里写作。”

菲茨杰拉德是擅长画梦的。他赋予传统的“美国梦”以“爵士时代”的节奏和内容。他构造情节和塑造人物的枢纽是他们的梦。《一颗象里茨饭店那么大的钻石》是一首由爵士乐伴奏的梦幻曲。女主人公吉斯米在故事结尾时回首前尘，不禁发出了青春如梦的叹息：

“在星星下面躺着，我以前从来没有注意过星星。我总以为它们都是属于一个什么人的很大很大的钻石。可是现在它们使我害怕。它们使我感到这一切全是一场梦，我的全部青春是一场梦。”

他的情人却不动声色地回答：

“那是一场梦。每个人的青春都是一场梦，一种化学的发疯形式。”

《冬天的梦》里的男主人公德克斯特对人生充满了美好的憧憬，而他对裘迪的一往情深的爱恋则是他的梦的集中表现。这个梦一旦破灭，一切都随之烟消云散，剩下的唯有幻灭的痛苦和悲哀了。

象德克斯特一样，盖茨比从年轻时起就是个梦想家：

夜晚躺在床上的时候，各种离奇怪诞的幻想纷至沓来。一个绚丽得无法形容的宇宙展现在他脑海里，……每夜他都给他那些幻想的图案添枝加叶……

象德克斯特一样，盖茨比也把一个世俗佳人奉为一切美好的梦想的化身。可悲的却是：

黛西远不如他的梦想——并不是由于她本人的过错，而是由于他的幻梦有巨大的活力。他的幻梦超越了她，超越了一切。他以一种创造性的热情投入了这个幻梦，不断地添枝加叶，用飘来的每一根绚丽的羽毛加以绥饰。

到头来，他却“为了抱着一个梦太久而付出了很高的代价”。他是无论如何决不可能“重温旧梦”的，因为那个传奇般的“美国梦”，在纸醉金迷、灯红酒绿的“爵士时代”的热狂中，已经化为烟尘了。

菲茨杰拉德的风格凝炼而富有浓郁的抒情气息。他从来不会凭借细节的铺陈和堆砌，而善于抒发每一个特定细节内在的感情和诗意。这在现代美国小说家中是自成一格的。盖茨比的旧欢黛西从一出场就以她那妩媚动人的声音使尼克陶醉，使读者“如闻其声，如见其人”。到头来，正是这个迷人的声音暴露了她丑恶的灵魂：

“她的声音充满了金钱，”他忽然说。

正是这样。我以前从来没有领悟过。它是充满了金钱——这正是她声音里抑扬起伏的无穷无尽的魅力源泉，金钱丁当的声音，铙钹齐鸣的歌声……高高的在一座白色的官殿里，国王的女儿，黄金女郎……

现代小说里描写初恋的情人接吻的场面几乎俯拾皆是，可是这

样一种极为普通的情节，在盖茨比追叙往事时，一经作者的彩笔点化，就升华为人间和天上的音乐合奏的哀歌了。

4

二十世纪的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是美国小说的黄金时代，这二十年间群星灿烂，各放异彩。一九二五年四月，《了不起的盖茨比》在纽约出版，著名诗人兼文学评论家T·S·艾略特立刻称之为“美国小说自从亨利·詹姆斯以来迈出的第一步”。海明威在回忆菲茨杰拉德时写道，“既然他能够写出一本象《了不起的盖茨比》这样好的书，我相信他一定能够写出更好的书。”如果我们记住在那个期间德莱塞已经出版了一部又一部长篇巨著，并且在同一年又发表了他的代表作《美国的悲剧》，如果我们知道艾略特和海明威是多么苛刻的批评家，那么我们就不难领会这些评价的份量和全部意义了。

《人间天堂》问世以后的十几年中，菲茨杰拉德红极一时。他的长篇小说受到好评，他的短篇小说在最时髦的杂志上发表。三十年代后期，他的声名一落千丈，他去世之前他的书已无人问津了。直到他死了十多年以后，他的作品在美国和西欧才重新引起人们的重视，同时评论家也对他作出了新的高度评价。马尔科姆·考利把《了不起的盖茨比》列为美国最优秀的十二部小说之一。他的评传的作者、美国学者阿·密兹纳说，“虽然有着许多明显的缺点和错误，但是从某些方面看，他的一生是英雄的一生”。

我们无意评定传奇般的菲茨杰拉德在美国小说史上的地位。这个集子收进了他的代表作《了不起的盖茨比》，和从他的一百六十多篇短篇小说中挑选的八篇，以填补美国文学介绍中

的一个空白,交给我国读者鉴赏评说。

巫宁坤

1982年5月

于北京309医院

目 次

前 言 (1)

了不起的盖茨比 巫宁坤译 (1)

一颗象里茨饭店那么大的钻石 汤永宽译 (171)

阔少爷 文 光译 (223)

五一节 萧 甘译 (273)

刻花玻璃酒缸 蔡 慧译 (341)

疯狂的礼拜天 鹿 金译 (371)

冬天的梦 蔡 慧译 (397)

重访巴比伦 鹿 金译 (429)

女儿当自立 舒 心译 (457)

了不起的盖茨比

那就戴顶金帽子，如果能打动她的心肠；
如果你能跳得高，就为她也跳一跳，
跳到她高呼“情郎，戴金帽、跳得高的情郎，
我一定得把你要！”

托马斯·帕克·丹维里埃^①

第 一 章

我年纪还轻，阅历不深的时候，我父亲教导过我一句话，我至今还念念不忘。

“每逢你想要批评任何人的时候，”他对我说，“你就记住，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并不是个个都有过你那些优越条件。”

他没再说别的。但是，我们父子之间话虽不多，却一向是非常通气的，因此我明白他的意思远远不止那一句话。久而久之，我就惯于对所有的人都保留判断，这个习惯既使得许多怪僻的人肯跟我讲心里话，也使我成为不少爱唠叨的惹人厌烦的人的受害者。这个特点在正常的人身上出现的时候，心理不正常的人很快就会察觉并且抓住不放。由于这个缘故，我上大学的时候就被不公正地指责为小政客，因为我与闻一些放荡的、不知名的人的秘密的伤心事。绝大多数的隐私都不是我打听来的——每逢我根据某种明白无误的迹象看出又有一次倾诉衷情在地平线

上喷薄欲出的时候，我往往假装睡觉，假装心不在焉，或者假装出不怀好意的轻佻态度；因为青年人倾诉的衷情，或者至少他们表达这些衷情所用的语言，往往是剽窃性的，而且多有明显的隐瞒。保留判断是表示怀有无限的希望。我现在仍然唯恐错过什么东西，如果我忘记（如同我父亲带着优越感所暗示过的，我现在又带着优越感重复的）基本的道德观念是在人出世的时候就分配不均的。

在这样夸耀我的宽容之后，我得承认宽容也有个限度。人的行为可能建立在坚固的岩石上面，也可能建立在潮湿的沼泽之中，但是一过某种程度，我就不再管它是建立在什么上面的了。去年秋天我从东部回来的时候，我觉得我希望全世界的人都穿上军装，并且永远在道德上保持一种立正姿势；我不再要参与放浪形骸的游乐，也不再要偶尔窥见人内心深处的荣幸了。唯有盖茨比——就是把名字赋予本书的那个人——除外，不属于我这种反应的范围——盖茨比，他代表我所真心鄙夷的一切。假使人的品格是一系列连续不断的成功的姿态，那么这个人身上就有一种瑰丽的异彩，他对于人生的希望具有一种高度的敏感，类似一台能够记录万里以外的地震的错综复杂的仪器。这种敏感和通常美其名曰“创造性气质”的那种软绵绵的感受性毫不相干——它是一种异乎寻常的永葆希望的天赋，一种富于浪漫色彩的敏捷，这是我在别人身上从未发现过的，也是我今后不大可能会再发现的。不——盖茨比本人到头来倒是无可厚非的；使我对人们短暂的悲哀和片刻的欢欣暂时丧失兴趣的，却是那些吞噬盖茨比心灵的东西，是在他的幻梦消逝后跟踪而来的恶浊

① 这是作者的第一部小说《人间天堂》中的一个人物。

的灰尘。

我家三代以来都是这个中西部城市家道殷实的头面人物。姓卡罗威的也可算是个世家，据家里传说我们是布克·娄奇公爵^①的后裔，但是我们家系的实际创始人却是我祖父的哥哥。他在一八五一年来到这里，买了个替身去参加南北战争，开始做起五金批发生意，也就是我父亲今天还在经营的买卖。

我从未见过这位伯祖父，但是据说我长得象他，特别有挂在父亲办公室里的那幅铁板面孔的画像为证。我在一九一五年从纽黑文^②毕业，刚好比我父亲晚四分之一个世纪，不久以后我就参加了那个称之为世界大战的延迟的条顿民族大迁徙。我在反攻中感到其乐无穷，回来以后就觉得百无聊赖了。中西部不再是世界温暖的中心，而倒象是宇宙的荒凉的边缘——于是我决定到东部去学债券生意。我所认识的人个个都是做债券生意的，因此我认为它多养活一个单身汉总不成问题。我的叔伯姑娘们商量了一番，俨然是为我挑选一家预备学校^③，最后才说：“呃……那就……这样吧。”面容都很严肃而犹疑。父亲答应为我提供一年的费用，然后又几经耽搁我才在一九二二年春天到东部去，自以为是一去不返的了。

切合实际的办法是在城里找一套房间寄宿，但那时已是温暖季节，而我又是刚刚离开了一个有宽阔的草坪和宜人的树木的地方，因此办公室里一个年轻人提议我们俩到近郊合租一所房子的时候，我觉得那是个很妙的主意。他找到了房子，那是一

① 苏格兰贵族。

② 耶鲁大学所在地。

③ 为富家子弟办的私立寄宿学校。